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吳培筠
電話：03-5427974#106
電子信箱：0541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1681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灣師範大學公文、研習計畫 (376580000A_1130168173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3016817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於113年11月6日辦理
「雙重特殊需求學生鑑定與發掘暨輔導模式教師場線上宣
導研習」(如附件)，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10月14日師大特教字第
11310294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學校教師對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鑑定與發掘模式的
認識與提升教師評估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專業知能，爰辦
理本次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辦理時間、方式及參加對象：
 - (一)時間：113年11月6日(星期三)9時至16時20分。
 - (二)地點：線上研習(研習報名成功後，由承辦單位寄發線
上會議連結)。
 - (三)對象：國小至高中職教育階段之教師，共240名(以未參
加過5月15日、5月22日及10月9日、10月23日研習者，優
先錄取)。

輔導處 113/10/15 12:02



1130006073

有附件

- 四、檢附研習計畫書乙份，請於 113年11月1日（星期五）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，點選「研習報名/大專特教研習」，網址如下：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unit_type=2報名，全程參與將核發7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五、研習期間核予公假派代參與研習。
- 六、如有疑義，請洽承辦人該校特殊教育學系林燁虹助理，電話：02-77495047，信箱：fei0626@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